

全工作和日常工作。

5、乙方在生产和加工过程中要严格按照《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》执行，如因违反而造成的食品安全事故，由乙方负责和承担全部责任。

6、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就餐延误 30 分钟以上（一个月内两次以上）或因乙方原因发生食品安全问题。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，合同解除后的一切食品安全后果和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7、乙方应保证其员工身份的真实性并提供健康证及无犯罪证明，向所属员工提供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要求的印有乙方企业标识的工作服和出入证，在工作区域工作时必须穿着统一工作服。

8、乙方应当按照我国劳动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所属员工发放工资、福利、劳保及工伤保险及相关待遇；同时建立、健全劳动安全制度，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规程和标准；由此引发的劳资纠纷与甲方无关。乙方有义务对员工进行上岗前安全教育和技能等培训，使其符合上岗的要求，具备相应的职业技能和业务素质。建立健全员工培训档案（每学期不得少于四次）。

9、乙方严格按照每周“食谱”供应，因季节等原因部分饭菜调换需经甲方同意。

10、杜绝剩饭剩菜供应，除粗加工肉食、馒头、无馅饼子外所有剩饭剩菜一律不得供应。如有违反发现第一次扣除劳务费 200 元，发现第二次终止合同。

11、保质保量供应，每餐荤素均衡供应（各占一半）；实行加餐，保证每个学生吃饱。

12、乙方应按时完成劳务承包项目工作任务，同时确保甲方节假日加班和日常延时工作的需求，确保工作正常进行。

## 五、合同的履行、变更、解除、终止、续定

1、甲、乙双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，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；在本合同履行过